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邱媚湘
電話：04-7531814
電子信箱：meigii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田中鎮田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0685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函及申請資料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0068582A00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墨仙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辦理「急難救助金」及「失親或缺乏母愛之弱勢兒童及青少年方案」申請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墨仙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110年2月17日墨仙字第11000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供參。
- 三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江宛育社工員，電話：02-2777-4991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高中職學校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